



个人养老金新增3种领取情形

9月1日起实施

■新华社电
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5部门8月19日对外发布《关于领取个人养老金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以下简称《通知》),进一步丰富个人养老金领取情形,明确具体操作办法,自9月1日开始实施。

我国个人养老金制度于2022年11月在全国部分城市先行实施,2024年底推广至全国。此次《通知》对个人养老金领取的相关政策作了适当调整和改正,就是要满足广大参与者对领

取个人养老金的多样化需求,增强个人养老金制度的灵活性。

在原有政策规定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、完全丧失劳动能力、出国(境)定居等条件的基础上,《通知》新增可以领取个人养老金的3种情形。

一是申请之日前12个月内,本人(或配偶、未成年子女)发生的与基本医保相关的医药费用支出,扣除医保报销后个人负担(指医保目录范围内的自付部分)累计超过本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上一年度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。二是申请之日前2年内领取失业

保险金累计达到12个月。三是正在领取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。

其中,第一种情形意味着,对患重大疾病的个人及其家庭来说,在急需用钱治病时可提前动用储备的个人养老金账户余额资金,解燃眉之急。

在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开户银行申请领取的基础上,《通知》增加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、电子社保卡、掌上12333App等全国统一线上服务入口,参加人当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所在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2类申请渠道。

这一改革举措可方便群众通过多个渠道申领个人养老金,提高服务便利化程度,有利于提高参保群众的满意度。

不少百姓关心,提前领取个人养老金后,还可以继续缴存资金吗?

根据《通知》,除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外,参加人达到其他条件领取个人养老金的,可以根据经济条件等情况,继续向本人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缴费,增加养老积累。这时,信息平台会将个人养老金账户重新变更为缴存状态。



油葵开得艳

昨日,记者在茅箭区大川镇浪溪村油葵种植基地看到,油葵花竞相绽放,花香四溢,路边的百日菊迎风摇曳,吸引众多游客拍照打卡。图/记者 赵琳玉

中国人登月 要过几道关

► 7版

余世菊不离不弃 照顾瘫痪丈夫14年



► 3版

物业服务不到位 可拨打电话举报

► 2版

“三伏”落幕 今年缘何早出伏?

■新华社电

8月18日,末伏的最后一天,意味着今年长达30天的“三伏”终于落幕。专家表示,今年的“三伏”是“短三伏”,所以出伏时间比较早。今年出伏时间比去年、前年和大前年各早了5天、1天和6天。

中国天文学会会员、天津市天文学会理事杨婧介绍,初伏和末伏固定都是10天,中伏则不固定,有时是10

天,有时是20天。

如何确定某一年的“三伏”是30天还是40天?“夏至后不久,便是伏天。俗话说‘夏至三庚便数伏’,其中的‘庚’,指的是我国古代历法天干地支的十天干(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)中的‘庚’。这句话的意思是说,夏至之后的第三个庚日是初伏的第一天。下一步,是确定末伏的时间。俗话说‘秋后一庚入末伏’,说的是立秋之后的第一个庚日便是末伏的开始。初伏和

末伏之间的时间,都是中伏。”杨婧说。

今年的“三伏”很有意思,不仅终结了2015年至2024年连续10年的“三伏”都是40天的纪录,同时也开启了2025年至2036年连续12年的“三伏”30、40天交替出现的序幕。

“之所以会这样,主要与庚日的循环周期和每年夏至、立秋的对应时间有关。另外,‘三伏’热与不热不是由其持续时间长短而定,而是由光照、温度、湿度、降水等天气因素所决定。”杨婧说。

老物件里的 时光故事



► 6版